公司代码:603659　　公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27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 元(含税)，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6,028,364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3,371,629.24 元。同时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6,028,364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94,439,710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璞泰来	60365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钟伟	张小全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桑桥路 456 弄 116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桑桥路 456 弄 116 号
电话	(021)61902930	(021)61902930
电子信箱	IR@putailai.com	IR@putaila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自动化工艺设备，在负极材料、涂覆隔膜、铝塑包装膜及自动化工艺设备等领域进行纵向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横向拓展工艺技术的产品应用和客户市场，构建规模化的协同竞争优势，成为一家技术领先、产品优秀、管理规范的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和工艺设备的世界一流综合服务商。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负极材料及石墨化加工、湿法隔膜及涂覆加工、自动化工艺设备、铝塑包装膜及光学膜、纳米氧化铝及勃姆石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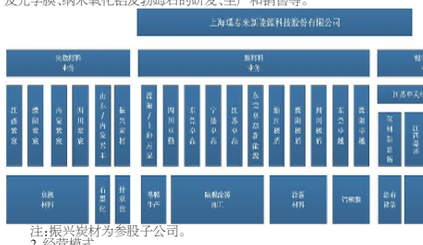

注：振兴规材为参股子公司。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通过外购和委外加工的方式取得，具体实施由各子公司采购部门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分别执行。

标准原材料和设备标准件，公司按规范的采购控制程序及既定的标准化指标，结合在手订单和库存情况，合理推测销售需求，并从供应资质、样品、质量管理体系评价等多角度评判，择优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设备定制的非标准件，由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与技术部出具的设计图纸，分发各合格供应商询价采购。

委外加工主要包括负极材料原料粉碎的委外加工，及碳化、石墨化的部分委外加工。

(2)生产模式

负极材料、涂覆隔膜及加工和铝塑包装膜均采取"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兼顾市场预测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锂电设备业务在与客户签订订单后，经产品部门与客户充分沟通，以客户的适用性与功能性需求为导向，配合研发部门针对客户需求进行整体方案的选型与设计，通过关键零部件自制、非关键零部件外采的方式进行机械整合，配合自主开发的软件系统进行集成后整机交付给客户，实时现场反馈与改进，主动跟进技术发展。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的模式进行产品的销售，通过战略合作、联合研发等方式，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3、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产品主要为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和自动化工艺设备，系锂离子电池产业的上游产品，锂离子电池根据应用场景可分为消费、动力和储能三类：

(1)消费类电池

受新兴 5G 技术商业应用的推动以及疫情以来线上教育、线上办公以及居家影视娱乐需求增长的驱动，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始终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据中国信通院公布的数据显示，5G 手机出货量强劲增长，2020 年国内市场 5G 手机累计出货量 1.63 亿部，为消费类锂电池的发展探索出新的需求领域；另据 2021 年 1 月研究机构 IDC 发布的信息，2020 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同比增长 13.1%，居家办公、线上学习以及消费需求增长，正成为全球 PC 市场复苏的主要驱动力。此外，近几年消费者对于 3C 消费类产品娱乐功能愈发专业化与高端化的诉求，也推动着消费类锂电池市场的需求持续增长，据 IDC 移动设备研究经理 Jitesh Ubrani 表示"2020 年游戏电脑和显示器销售达到历史最高水平"。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除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传统消费类电子的持续增长，近年来轻薄型、小型化新兴消费类电子产品如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也成为需求新的增长点，预计我国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将由 2020 年的 37.8GWh 提升至 2023 年的 51.5GWh，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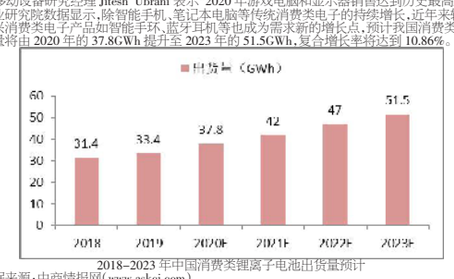

2018-2023 年中国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预计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www.askci.com)

(2)动力类电池

2020 年度，全球汽车总销量受疫情因素影响整体下滑 20%，但以欧洲各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的逐步落实为代表，以特斯拉以及中国造车新势力新产品不断推出及降价为代表，各国政策刺激及供给端落地共同助推了全球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呈现逆势上升的发展态势，新能源汽车的销量增长带动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持续增长。据 SFN Research 统计，2020 年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达 137GWh，同比增长 17%；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 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63.6GWh，同比增长 2.3%。随着全球范围的碳排放计划持续推进以及新能源汽车逐渐覆盖消费者需求，预计 2021 年汽车市场上将有大约 150 款新的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有望继续推动动力电池的需求增长。根据 EV Tank 预测，到 2025 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823GW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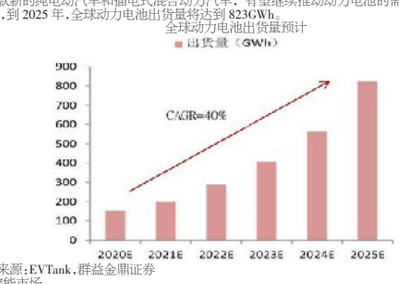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EVTank，群益金鼎证券

(3)储能市场

储能主要是指电能的储存，能够有效降低新能源发电的随机、波动性程度，从而使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平滑接入常规电网。随着电化学储能系统成本的逐年下降，储能电源的应用将成为电力调节的有效工具，储能市场即将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据伍德麦肯兹预计，全球累计储能部署容量于 2030 年将达到 741GWh[1]

[1]伍德麦肯兹:《全球储能市场展望:2020 年下半年》。

综上，绿色消费理念的普及与新能源技术的发展相互作用将不断推动锂离子电池行业走向正向循环，有利于进一步扩大锂离子电池在消费、动力、储能等领域的应用，锂离子电池有望迎来从"GWh"到"TWh"时代。公司作为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和工艺设备供应商，将把握新能源行业的重大历史机遇，充分发挥自身工艺技术及产品协同服务客户的优势，加强成本把控力度，为客户持续提供高质价优的产品及服务，实现不渝地投身于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与绿色能源建设。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14,486,275,424.65	8,130,924,461.78	78.16	6,660,461,107.69
营业收入	5,280,674,058.78	4,798,526,030.63	10.05	3,311,025,33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637,525.89	651,074,010.02	2.54	594,257,75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3,691,577.96	605,631,897.45	2.98	494,659,12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14,163,998.06	3,409,416,053.27	161.46	2,908,330,67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563,527.25	490,428,912.93	41.42	326,315,35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	1.50	1.33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	1.50	1.33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2	20.77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22.3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18,699,702.49	1,068,937,417.77	1,459,040,616.67	1,933,996,32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885,273.37	103,815,514.19	218,627,833.35	252,308,90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807,027.75	92,546,153.09	204,629,324.93	243,709,07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13,641.82	68,407,146.57	73,550,298.56	395,692,440.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6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梁丰	0	130,914,010	26.39	0	质押	11,152,000	境内自然人
福建胜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6,714,612	11.43	0	质押	39,200,000	其他
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1,955,111	10.47	0	无	0	其他
陈卫	-4,306,000	42,978,366	8.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06,830	14,493,831	2.92	0	未知		境外法人
齐晓东	-999,331	9,851,000	1.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5,463,366	6,335,158	1.28	3,313,086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75,905	1.25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975,920	4,095,202	0.83	3,313,086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650,586	0.74	3,313,086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胜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夫人邵晓梅女士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系梁丰先生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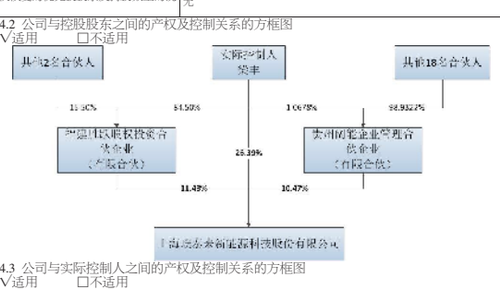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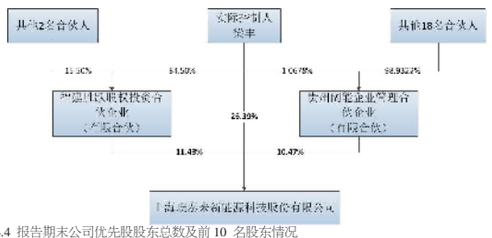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PR 璞泰 01	143119	2017-5-18	2020-5-18	0	5.3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本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PR 璞泰 02	143514	2018-3-19	2021-3-19	0.67	5.5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本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R 璞泰 01：报告期内，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按时足额兑付"PR 璞泰 01"利息和 2/3 本金。本次偿还本金及付息后，公司"PR 璞泰 01"还本付息义务已履行完成，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PR 璞泰 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PR 璞泰 02：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按时足额兑付"18 璞泰来"利息和 1/3 本金。本次兑付后，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代码不变，债券简称由"18 璞泰来"变更为"PR 璞泰 02"，调整前债券面值为 100.00 元，调整后债券面值为 66.67 元。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PR 璞泰 02"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报告期内，"PR 璞泰 01"还本付息义务已履行完成，并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8.46	55.18	-16.7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1	0.22	-5.73
利息保障倍数	6.97	7.92	-11.9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26,610.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63.7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为 62,369.1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98%。

(一)负极材料及石墨化加工业务

报告期公司负极材料主营业务收入 362,774.13 万元，同比增长 18.84%，公司全年实现销量 62,949 吨，同比增长 37.57%；公司石墨化加工实现营业收入 24,372.22 万元(不含内销)，同比减少 5.59%。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国内外新能源汽车行业在疫情后仍延续良好的发展态势，海外及欧洲客户市场需求显著增长，公司动力电池用负极材料业务占比大幅提升，出口比重继续上升；但鉴于动力电池用负极材料平均销售单价相对较低，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平均售价有所下降；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为满足生产需求和确保供应链安全所储备的针状焦原材料价格相对较高，石墨化碳化加工的产能在上半年未能充分释放，以及江苏波动所导致汇兑损益的影响，2020 年负极材料业务的利润增速低于营收的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石墨化、碳化加工产能逐步建成投产并于下半年充分释放，公司收购山东兴丰少数股权事宜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在石墨化及碳化环节的自供比例持续提高，公司已经完成负极材料产品全工序的供应链打通，负极材料成本质量控制及供应保障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3、受益负极材料原材料针状焦价格下行、公司在碳化、石墨化环节的自供比例持续提升以及高价针状焦原材料库存的逐渐消耗，2020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负极材料产品毛利率在平均售价下行的趋势下仍实现毛利率水平的稳步提升。

4、随着公司内蒙紫宸自有负极产能逐步建成投产并于下半年充分释放，公司收购山东兴丰少数股权事宜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在石墨化及碳化环节的自供比例持续提高，公司已经完成负极材料产品全工序的供应链打通，负极材料成本质量控制及供应保障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5、受益负极材料原材料针状焦价格下行、公司在碳化、石墨化环节的自供比例持续提升以及高价针状焦原材料库存的逐渐消耗，2020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负极材料产品毛利率在平均售价下行的趋势下仍实现毛利率水平的稳步提升。

6、随着公司内蒙紫宸自有负极产能逐步建成投产并于下半年充分释放，公司收购山东兴丰少数股权事宜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在石墨化及碳化环节的自供比例持续提高，公司已经完成负极材料产品全工序的供应链打通，负极材料成本质量控制及供应保障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二)膜类业务

报告期公司隔膜及涂覆加工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0,986.89 万元，同比增长 16.57%；铝塑包装膜实现营业收入 9,387.03 万元，同比增长 22.54%；纳米氧化铝实现营业收入 1,699.53 万元，同比增长 136.14%。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涂覆隔膜及加工业务

(1)作为具备技术和规模双重优势的国内最大独立涂覆隔膜加工商，公司与下游客户保持了在工艺技术和浆料配方上的紧密协同。2020 年度，下游动力电池客户在国内疫情因素得到控制后快速组织恢复生产，排产量及订单逐季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涂覆隔膜加工量(销量)为 70,713 万㎡，同比增长 23.75%；同期，我国湿法隔膜出货量为 265,000 万㎡，同比增长 33.2%[2]，公司 2020 年度涂覆隔膜加工量占国内湿法隔膜出货量的 26.68%。

[2]高工锂电：《2020 年中国锂电池新能源行业年度分析总结报告》，2021 年 1 月

(2)为应对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涂覆隔膜加工有效产能由 6.5 亿㎡增加至 10 亿㎡，但受下游动力电池客户在疫情期间的排产因素影响，公司规模化生产的竞争优势未能充分体现，叠加部分涂覆隔膜业务单价下行因素，报告期内，公司涂覆隔膜及加工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3)2020 年度，公司充分发挥在隔膜基膜、涂覆材料、涂覆加工和涂覆设备领域的协同效应，通过改进浆料配方、提升设备运行速度、导入宽膜和自动接带技术等措施，综合推进涂覆设备在工艺技术上的改进并取得了显著成效，公司涂覆设备生产效率得到大幅提升，涂覆加工业务在规模、效率和有效产能上形成的持续领先优势，有效满足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也为 2021 年的高速增长提供了产能保障。

2、隔膜基膜及涂覆材料

通过自身的工艺技术积累和新技术团队引入的结合，报告期内，溧阳月泉隔膜基膜产线的良品率持续提升并实现扭亏为盈，为四川卓勤定增募投项目的开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利于公司尽快补齐基膜产能短板。报告期内，溧阳极盾涂覆材料新建 2000 吨/年纳米氧化铝及勃姆石的产能顺利投产，确保了公司涂覆加工业务的产品需求和对海外客户的批量供应。公司在多种粘结剂及 PVDF 的研发、国产化与客户导入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客户配套服务能力。

3、铝塑包装膜

2020 年度，公司铝塑包装膜产品实现出货量 758 万㎡，同比增长 2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生产设备及生产环境的升级改造实现产能和良品率的大幅提升，不断提高关键原料的国产化替代进程，产品综合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公司铝塑包装膜产品在外观、工艺技术、生产效率和性能指标上均已具备竞争优势。随着公司铝塑包装膜产品在高端客户市场的认证取得积极进展，公司铝塑包装膜业务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发展态势，铝塑包装膜产品国产化率有望实现进一步提升。

(三)锂电自动化工艺设备业务

2020 年度，下游动力电池行业呈现出头部企业积极实施大规模扩产而中小企业被加速淘汰的发展态势，叠加疫情因素影响，动力电池市场集中度进一步凸显，我国锂电设备企业在迎来订单高速增长阶段的同时，普遍面临头部企业强烈的降本诉求和中小电池厂商的应收账款坏账压力及信用危机。报告期内，公司锂电自动化工艺设备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6,423.65 万元(不含内部销售)，同比下降 32.73%。具体业务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锂电设备业务在疫情期间加快内部涂覆隔膜设备的生产、交付工作，有效保障公司涂覆隔膜业务的产能建设进度，随着动力电池客户在下半年密集启动订单交付工作，公司面向外部客户的锂电设备业务持续回升。考虑到部分回款较慢的中小电池客户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基于审慎角度对相关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与此同时，因公司锂电设备内部交付占比提高及内部销售形成利润需进行合并抵消，报告期内公司锂电设备业务净利润明显下滑。

2、受益下游主要动力电池客户积极推产能扩建，公司锂电设备业务凭借在涂布机领域的领先优势，承接订单数量创下历史新高，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设备业务在手订单金额超过 15 亿元(不含税)。考虑到 2020 年度因疫情因素导致的交付延迟，公司设备业务发出商品金额已逾 6 亿元，随着在手订单的密集交付和新设备订单的快速增长，公司锂电设备业务收入在 2021 年度有望实现高速增长。

3、报告期内，江苏嘉拓设备平台启动新产品发展战略，并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对智能制造、锂电自动化工艺及中后段设备的关键人才和专业技术团队的整合，公司设备业务员工数量由 774 人增加至 1,338 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锂电制造核心设备产品体系已经构建完成，产品推广工作进展良好，部分新产品如注液机、卷绕机、氣检机、化成分容设备已获得下游客户订单，叠片机已经通过海外大客户产品认证并有望获得批量订单。2021 年度，公司将更加注重资产质量管理，在锂电制造核心设备领域充分发力，力争在核心设备产品领域获得较大的市场份额，公司锂电自动化工艺设备业务有望重回快速增长的轨道，进一步提升嘉拓在锂电自动化工艺设备领域的综合品牌效应。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4 家，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 2020 年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4 家，无注销和转让子公司，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28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453494_B01 号《审计报告》，2020 年度，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829,897,086.22 元，加上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7,637,525.8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074,208.66 元，扣除已分配 2019 年度现金股利 195,848,469.45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64,611,934.00 元。鉴于公司所处的新能源锂离子电池行业持续较快增长，公司所属业务领域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由于注册资本金规模是下游客户选定供应商的重要考量因素之一，且公司现阶段的注册资本远小于净资产规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 元(含税)。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6,028,364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03,371,629.2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46%，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6,028,364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94,439,710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经审议一致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立足公司发展战略，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未来的发展需求等各种因素，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能够解决业务发展中遇到的注册资本远小于净资产规模问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利于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建立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结合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29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23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70.2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53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300.89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4,470.32 万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账户(账号为：100055701230010007)人民币 79,932.87 万元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为：1100084655000002)人民币 20,897.70 万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911.94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9,918.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7]4956 号)。

2、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18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 87,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市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限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可转债发行的保荐机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87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000.00 万元。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 450.00 万元，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96.6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捌亿陆仟肆佰伍拾叁万肆仟元整(86,453.4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53494_B01 号)。

3、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6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706,79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价格为 90.55 元/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59,149.9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50.3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8,699.64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53494_B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5,890.84 万元。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404.32 万元。其中："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能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 186.39 万元；"高安全性锂离子电池功能涂层隔膜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使用 2,837.00 万元；"涂布设备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 9,380.9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790.34 万元(含本年利息净收入 187.27 万元，理财投资收益 116.55 万元)，该金额为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9,572.31 万元。其中："高安全性锂离子电池用功能涂层隔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 30,376.41 万元；"年产 3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炭化等主要工序)项目"使用 19,242.5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 19,953.4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7,817.89 万元(含本年利息净收入 319.92 万元，理财投资收益 616.88 万元)。

3、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7,486.93 万元。其中："收购山东兴丰 49%股权"项目使用 31,363.68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 86,123.2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41,774.56 万元 (含本年利息净收入 495.81 万元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立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账户余额(元)
1	璞泰来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100055701230010007	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能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涂布设备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高安全性锂离子电池功能涂层隔膜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65.84
2	璞泰来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100084655000002		37,890,132.07
3	江西紫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100056036890010002	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能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00
4	溧阳紫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100056128970010001		7,060.61
5	江西嘉拓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100177555000001	涂布设备生产